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4-041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对1,023,381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办理工商登记。

根据前述议案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1,637,381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614,000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1,637,381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0,614,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网公告附件《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